

证券代码：600997

证券简称：开滦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22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和议案。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公司关于向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增资建设沥青产品提质技改和萘法苯酐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为顺应市场变化、扩大产品种类、增强市场竞争力和提升企业经济效益，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炭素化工公司”）增资 24,086.726 万元，以建设沥青产品提质技改和萘法苯酐项目。炭素化工公司另一股东河钢股份有限公司放弃同比例增资的权利，同意公司单方对炭素化工公司增资。

炭素化工公司增资后的注册资本规模和股东出资比例，将以炭素化工

公司备案的净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

本次增资已经河北省国资委批准，由于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 10%，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临 2020-024”。

特此公告。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